



大会

Distr.: General
25 January 200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8 和 9

审查《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世界宣言》和
《1990 年代执行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世界
宣言行动计划》的执行成就和成果

今后十年为解决儿童问题的再次承诺和未来行动

2001 年 8 月 31 日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通知你，2001 年 7 月 12 日和 13 日，玻利维亚、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圭亚那、墨西哥和秘鲁代表参加了在基多市举行的分区域土著少年儿童问题会议。

这次会议通过了一份宣言（见附件），其中阐述了上述各国土著少年儿童状况的相关方面问题，并表示决心采取措施改善土著少年儿童的生活水平。

考虑到这些情况，并鉴于这一专题对于上述各国十分重要，请将该文件作为 2001 年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马里奥·阿莱曼（签名）

* A/S-27/1。

2001 年 8 月 31 日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和西班牙文]

宣 言

考虑到

墨西哥、危地马拉、圭亚那、厄瓜多尔、秘鲁、玻利维亚、巴西和哥伦比亚各组织的代表参加了 2001 年 7 月 12 日和 13 日在厄瓜多尔基多举行的土著少年儿童问题会议，与会者：

宣布

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进程方面，历史上在国家和国际各级已发生的改变都未保障本区域土著人民平等的可持续发展或尊重其文化特性。

土著人民在这个新千年开始时继续生活在被排斥、被歧视、边缘化、被剥削和种族灭绝的情况中。在土著人民当中，土著儿童和青少年是最脆弱和被排斥的人群，他们遭受这种情况的直接影响，使他们无法获得促进其综合发展的真正可能性和机会。

《儿童权利公约》的批准得以调动社会不同部门大声疾呼及参与研拟立法提案和公共政策，以保证不仅是保护和维护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并且改善其生活条件。

尽管有上述进步，土著人民、特别是儿童和年轻人生活于其中的充满歧视、排斥和种族主义的情况越来越令人不安。批准《公约》和订立保护儿童的本国法律本身并不保证尊重和落实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而要行之有效，有关法律就必要成为综合的保护和发展政策和方案，尊重和加强在每个国家人民的文化特性和多样性。

家庭、社区、人民和国家曾集体作出承诺并采取行动，促进、颁布和拟订公共政策，以改变我们人民生长的不利环境。我们深信我们将在此基础上再接再厉，改善儿童和青少年、特别是土著儿童和青少年当前和将来的处境。

我们决心

1. 要求根据第 1994/95 号决议，尽快批准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提出的《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保证土著人民将享有世界人民享有的关于公民及政治权利以及关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的国际盟约确认的同样的权利。
2. 土著人民同有组织的民间社会、政策机构与合作机构合作，作出承诺，促进行动，使人们注意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生活的实况。
3. 遵照《儿童权利公约》，创造进程，使土著人民、特别是其儿童和青少年能加深、充实和系统地认识其对于身为土著男孩、女孩和青少年意味着什么的想法，以及在其文化框架内和在不同文化间交流情况下拥有权利意味着什么的想法。
4. 同各国、国际合作机构和土著人民合作，举办地方、全国、区域和国际论坛，推动实施能有助于改善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生活的环境和有效落实其权利的政策、战略和方案，以此继续推进这次会议已开始的进程。

5. 建议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必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在其行动计划中列入满足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需要的措施，作为这个会议的目标的一部分。
6. 建议联合国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总秘书处在题为“适合儿童生存的世界”的文件草稿中具体明确提及土著少年儿童所遭受的种族主义、歧视、排弃和贫穷的境况。
7. 要求各国拟订综合、参与性和权力下放的公共政策，以加强文化和人民的多样性，包括有利于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积极行动。在实施这些政策的同时，应进行相应的体制改革，巩固向人民负责的机制，适当分配资源。
8. 要求各国在土著人民直接参加的情况下，拟订本国法律，以保证根据土著人民的世界观，促进、尊重和维护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加强其文化特性。
9. 建议联合国土著人民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其报告中列入监测侵犯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的情况。
10. 建议联合国宣布第二个土著人民十年，以强调土著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

2001 年 7 月 13 日，厄瓜多尔基多
